

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2020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（含500亿元）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0]1895号文同意注册。

根据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（含50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0CHNES1，代码：163832）发行工作已于2020年9月17日结束，实际发行规模50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3.09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0年9月17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9 月 17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0年9月17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17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 9 月 17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9 月 17 日

